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

关于开展全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考核奖励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积极引导各地各校建立健全学生体质健康促进良性工作机制，全面推进我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经教育厅同意，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会同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中心，决定组织开展全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年度考核奖励工作。现将《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考核奖励办法（试行）》（附件一）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名额

2012 年度全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考核奖励推荐名额具体见附件二。

二、申报材料及要求

1. 申报优秀单位的工作机构需提供本地（本高校）2012 年度落实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程的总结报告（字数在 5000 字以内），填写《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年度考核优秀单位申报表（一）》（附件三），并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主要包括落实全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程正式公文、本地区学生体质健康状况蓝皮书及新闻发布会图片、下达年度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与促进工作经费正式批文、以及本地区开展考核奖励工作的实证性材料等。

2. 其他申报单位和个人仅需填写《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年度考核优秀单位申报表（二）》（附件四）或《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

作年度考核优秀个人申报表》（附件五）。

三、申报时间

各地各校于2012年3月20日前将申报材料报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

四、有关要求

1. 组织开展学生体质健康促进考核奖励工作是实施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程的一项重要举措。各地各校要以此为契机，建立起本地本校的考核奖励制度，面向全体学生，大力实施学生体质健康促进行动计划及实施方案，为实现“十二五”确定的工作目标打下良好的基础。

2. 各地各校在工作中对《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考核奖励办法（试行）》有何意见和建议，请反馈给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联系人：刘东升，联系电话：025-85891470, 13770326449，电子信箱：tzyjzx@126.com）。

附件：1.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考核奖励办法（试行）》

2. 《2012年度全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考核奖励推荐名额》

3.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年度考核优秀单位申报表
（一）》

4.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年度考核优秀单位申报表
（二）》

5.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年度考核优秀个人申报表》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



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中心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